

广德市“四送一服”双千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广四送一服办〔2020〕2号

关于印发广德市新开办企业免费公章刻制服务 暂行办法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市直各单位：

现将《广德市新开办企业免费公章刻制服务暂行办法》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广德市新开办企业免费公章刻制服务暂行办法

为进一步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切实降低企业开办成本，不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根据《关于印发宣城市新开办企业免费公章刻制服务暂行办法的通知》（宣四送一服办〔2019〕14号）文件精神，特制定本暂行办法。

一、实施时间及范围

自2020年1月1日起，广德市新开办的企业，均享受政府免费提供刻制公章服务。

二、免费公章类型及材质

为新开办企业免费提供五枚公章，分别是：法定名称章（圆形，Φ4.2cm/Φ4.0cm）、合同专用章（圆形，Φ4.2cm/Φ4.0cm）、发票专用章（椭圆形，3cm*4cm）、法定代表人章（方形，2cm*2cm）、财务专用章（圆形，Φ3.8cm），印章为防伪芯片回墨印章材质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三、工作流程

（一）线上办理模式。新开办企业在“一网通办”网上服务平台申请企业注册登记，平台同步将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以及委托代理人身份信息推送至公安印章治安管理信息系统。市公安局负责督促公章刻制单位自收到刻章信息后，2个小时内完成公章刻制。企业可选择邮寄或自行前往市政务服务大厅“一窗式”服务窗口领取。

（二）线下办理模式。新开办企业直接到我市中标公章刻制

单位进行刻制，刻制完成现场交付，市公安局督促中标公章刻制单位，负责将新开办企业免费刻章信息补录到“一网通办”平台。

四、工作职责

（一）市市场监管局：对新开办企业名单进行确认，并将新开办企业名单按月报送至市数据资源局。根据数据资源局审核结果按季度支付刻制费用。

（二）市公安局：负责依法依规落实公章承刻单位线上线下一刻制工作；负责公章承刻单位的治安监管，并将企业公章刻制情况按月报送至市数据资源局。

（三）市数据资源局：对市市场监管局、公安局提供的新开办企业及公章刻制名单进行审核汇总，审核确认后，交市市场监管局完善财政支付手续。

（四）市财政局：负责新开办企业免费刻制印章经费保障，并纳入财政预算。

各部门分别对口宣城市上级部门，负责本部门相关工作对上汇报及报表报送工作。

五、组织实施

（一）公开征集。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确定。

（二）价格核定。具体按照政府购买服务采购价格执行。

（三）经费保障及支付管理。根据新开办企业数和公章刻制数，由市财政局落实专项经费，按季度据实拨付至市市场监管局；市数据资源局会同市公安局、市场监管局予以审核，并按季度支

付给公章承刻单位。

(四) 退出机制。公章刻制单位要按时完成新开办企业公章刻制，保证服务质量和效果，主动接受服务对象、监管部门及社会的监督。对所刻公章材质不符合要求、未按时完成刻制或交付的公章刻制单位，市公安局按规定予以处罚，终止该中标刻制单位资格，并在原招标响应合格单位中按低价顺序经市市场监管局会同市数据资源局、公安局综合询价后替补。